

海阳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领导干部

应知应会学法清单

单位（盖章）：海阳市人民检察院

王树科

序号	学法内容	学法形式	开展时限	联络人及联系方式
1	党的二十大精神	党组中心组学习、网络培训、个人自学	12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2	习近平法治思想	党组中心组学习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；完成“中检网”“灯塔—党建在线”等线上培训；个人自学《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》等	12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3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	党组中心组学习、网络培训、个人自学	11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4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	党组中心组学习、网络培训、个人自学	12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5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	集中学习、个人自学	12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6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《人民检察院民事诉讼监督规则》	集中学习、个人自学	10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7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	集中学习、个人自学	9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8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 《人民检察院行政诉讼监督规则》	集中学习、个人自学	10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9	《人民检察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细则》 《信访工作条例》	集中学习、个人自学	10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
10	《烟台市森林防火条例》《烟台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	集中学习、个人自学	10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11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》	党组中心组学习、个人自学	12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
12	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 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 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	党组中心组学习、支部“三会一课”学习、个人自学	10月底前	徐正平 3011918